

证券代码：872502

证券简称：鹏飞物流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 南京鹏飞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1月1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10月3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岳爱忠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其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2021年8月27日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截至2021年6月

30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6,683,338.67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9,815,580.46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43,660,000.00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1.40元（含税）。

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6,112,400.00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总额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2019年第78号）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2021年11月26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鹏飞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南京鹏飞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0日